

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千岛湿地配套设施改造提升工程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22-JSYM-C2026-0015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沛县汉城景区管理处）的（千岛湿地配套设施改造提升工程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千岛湿地配套设施改造提升工程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建）企业为徐州星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（ 210 ）人，营业收入为 54682.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9991.86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徐州星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6月30日



注：本项目采购项目属性为：建筑业。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 查询渠道用微信搜索“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”。
看下列截图。



陈晨